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3-066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4日通过口头、电话与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丹丹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部监事均参与表决所有议案。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公司拟与交易对方签署《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朗研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本次交易的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6日